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中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称“中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计划自 2020 年 2 月 4 日起 6 个月内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方式增持公司股份，拟增持股份不低于公司总股本的 1%，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4%。本次增持计划未设定价格区间，中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将根据其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并结合二级市场波动情况，实施增持计划。

● **增持计划的实施：**截止本公告日，中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增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10,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3%，增持均价为 2.57 元/股。本次增持计划时间过半，增持数量尚未达到增持计划下限的 50%。

● **相关风险提示：**公司股价波动可能导致中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时间和价格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2020 年 5 月 8 日，公司收到股东中金集团《关于增持交大昂立股份计划进展的告知函》，中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自增持计划实施以来，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增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10,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3%，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本次增持主体：中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

2、本次增持前，增持主体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中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

合计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16,789,46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97%。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本次增持目的：中金集团及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系出于对大健康产业以及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

2、本次拟增持股份种类：无限售条件流通A股股份。

3、本次拟增持股份数量：中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将根据市场情况，计划在未来6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拟增持股份不低于公司总股本的1%，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4%，本次增持不以谋求公司实际控制权为目的。

4、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方式：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方式。

5、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增持计划未设定价格区间，中金集团及一致行动人将根据其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并结合二级市场波动情况，实施增持计划。

6、本次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自公告之日起6个月内。

7、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自有或自筹资金。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截止本公告日，中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增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10,600股，占贵公司总股本的0.03%，增持均价为2.57元/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内，一方面，国内外经济及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尤其是自年初至今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影响，资本市场及股价波动的不确定性加大；另一方面，节假日及定期报告窗口期影响、以及因疫情造成的企业延期复工等因素，均对本次增持的实施带来一定影响。鉴于上述因素影响，本次增持计划时间过半，增持数量尚未达到增持计划下限的50%。

本次增持后，中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17,000,06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

四、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面临以下不确定性风险：上市公司股价波动导致增持计划实施的时间和价格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五、其他说明

1、公司实际控制人大众企管、控股股东大众交通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55,094,43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88%。即使中金集团及一致行动人

按本次增持计划上限（4%）完成增持计划，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大众企管，控股股东仍为大众交通。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发生变化。

2、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4、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增持主体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五月九日